

证券代码：871982

证券简称：瑞美股份

主办券商：民生证券

武汉瑞美展览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2 年 5 月 11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武汉市江汉区建设大道 568 号新世界国贸大厦 1 座 52 楼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4. 会议召集人：公司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方永忠先生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程序、议案的内容及表决方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决议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7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22,400,000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5 人；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
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21年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审议《2021年董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2,4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2021年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审议《2021年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2,4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2021年度审计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审议大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的大信审字[2022]第 2-00315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《2021年度审计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2,4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

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2021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.neeq.com.cn 上披露的《2021 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 2022-005）《2021 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 2022-006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2,4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审议《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2,4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审议《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2,4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经审慎研究，根据公司发展需要，2021 年度拟不派发现金红利，不送、转股份。本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发展需求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2,4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1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 www.neeq.com.cn 上披露的《武汉瑞美展览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1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 2022-009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2,4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- (一) 律师事务所名称：湖北瑞通天元律师事务所
- (二) 律师姓名：朱娟律师、梁成坤律师
- (三) 结论性意见

综上所述，本所律师认为，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、召集人和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会议人员的资格、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符合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、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的有关规定。本次股东大会形成的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(一) 武汉瑞美展览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
- (二) 法律意见书

武汉瑞美展览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 年 5 月 13 日